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天津市蓟州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各委、办、局，各直属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天津市蓟州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天津市蓟州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目 录

[前言 1](#_Toc2090)

[第一章 “十三五”水安全保障现状 3](#_Toc24464)

[一、建设项目完成总体情况 3](#_Toc20403)

[二、水安全保障主要成就 3](#_Toc10362)

[第二章 面临形势与问题 7](#_Toc15876)

[第三章 “十四五”总体思路及目标 12](#_Toc2935)

[一、指导思想 12](#_Toc28635)

[二、基本原则 12](#_Toc14248)

[三、发展目标 14](#_Toc12229)

[四、远景目标 19](#_Toc3470)

[第三章 工程补短板主要任务 20](#_Toc17350)

[一、统筹优化水资源配置，保障城乡供水安全 20](#_Toc3227)

[二、加快河湖治理与修复，保障水生态安全 22](#_Toc8467)

[三、提升水灾害防御能力，保障防洪安全 23](#_Toc17014)

[四、提高沥涝水排水能力，保障排水安全 27](#_Toc32477)

[五、加强水务信息化建设，提升智慧化水平 28](#_Toc28965)

[六、实施农村水利建设，促进产业发展 29](#_Toc18500)

[第四章 行业强监管主要任务 30](#_Toc2999)

[一、强化水生态环境监管 30](#_Toc11993)

[二、强化水资源监管 31](#_Toc25904)

[三、强化水土保持监管 31](#_Toc27240)

[四、强化水利工程监管 33](#_Toc2998)

[五、强化水安全风险防控 34](#_Toc22496)

[第六章 改革促发展主要任务 36](#_Toc23125)

[一、推动水利设施产权改革 36](#_Toc30857)

[二、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 36](#_Toc24033)

[三、推进水务重点领域改革 36](#_Toc7152)

[第七章 “十四五”时期水务重点项目 38](#_Toc19883)

[第八章 保障措施 43](#_Toc4657)

[一、强化组织领导 43](#_Toc7981)

[二、强化人才保障 43](#_Toc29057)

[三、强化资金保障 44](#_Toc13277)

[四、强化社会监督 44](#_Toc4397)

前 言

水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到资源安全、生态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安全。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水安全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水安全是涉及国家长治久安的大事，明确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思路，把水安全上升为国家战略，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党的十九大提出决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目标和战略部署，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水安全保障工作提出了新要求。

“十三五”时期，蓟州区高度重视水资源保障、水灾害治理、水环境保护、水生态修复等工作，陆续建成了一批水务基础设施，逐步建立了河（湖）长制等一系列治水管水的良性体制机制，全区水安全保障水平稳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蓟州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蓟州的关键时期。依据《天津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天津市蓟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而编制的《蓟州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蓟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重点专项规划之一。本规划以水安全保障为总体目标，统筹水资源短缺、水环境污染、水生态退化、水灾害损失等新老水问题，重点突出工程补短板、行业强监管、改革促发展的工作思路，全力打造供水、防汛、水生态、水治理保障体系，为聚焦“三地一城”功能定位、奋力建设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典范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第一章 “十三五”水安全保障现状

一、建设项目完成总体情况

“十三五”时期，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水资源保障、水灾害治理、水环境保护、水生态修复等工作，共安排水务项目83个，包括河道治理、坑塘沟渠治理、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农村饮水提质增效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水环境治理提升工程，总投资82亿元，实际完成投资68.5亿元，占规划总投资的83%，年均投资强度13.7亿元。

“十三五”时期，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城乡水利统筹发展格局，建成了一批中小型水源工程，基本满足城乡供水需求。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率达到95%以上，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10%以内，供水水源地和水功能区水质基本达标。初步建立节水型城市，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0%以上。水土流失和全区中小河流得到初步治理，生态环境极大改善。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控制在33.5立方米以下，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在11立方米。

二、水安全保障主要成就

“十三五”时期，坚持以科学规划为引领，以重点工程为依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水务发展取得了明显成效，有力支撑了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一）城乡供水一体化格局初步形成

统筹集中供水和单村供水方式，初步实现城区自来水管网向农村延伸供水，城乡生活和工业供水得到了有力保障。实施了农村饮水提质增效工程，显著改善了农村饮水条件，基本解决了949个村、69万人吃水难、吃好水难的问题，为城乡发展一体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

积极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全区计划用水考核户达到526户，计划用水考核率97.8%。重点用水行业中天津市节水型企业建成38个，建成率约60%。公共机构中天津市节水型单位建成32个，建成率42.7%。天津市节水型居民小区建成73个，建成率27%。实施建设项目节水“三同时”（建设项目配套的节水设施实现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制度，严格落实节水评价制度。城镇非居民超定额累进加价工作有序实施；节水型器具普及率达到100%；工业用水计量率达到100%。

（二）防洪排涝能力得到提升

完善防汛组织保障体系，加强物资储备，落实防汛值班、应急处置制度。完善城区排水设施系统，开展城区雨污水合流地区改造、城区积水片治理，疏通城区老旧排水管网。汛期利用架设临时排水泵站和布设移动排水泵车，有效缓解了城区部分点位积水问题。

建立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实现市水务局、区应急局、区水务局信息共享，同时区水务局、区应急局和区气象局建立视频会商系统，通过视频监测点位对雨情、水情进行实时监控。建成22处自动水位站、61处自动雨量站、11处视频监控系统。配置水位尺、无线广播、传真机、简易雨量器、高音口哨、手持扩音器、铜锣、手摇报警器等设施设备。成功应对2016年“7·20”、2018年“7·24”等多次强降雨袭击。

（三）水环境水生态面貌持续改善

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通过“村管网+处理站”和“建三格化粪池和收集池+吸污车拉运”等多种方式，对全区949个现状保留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全面推进水环境治理，落实水污染防治和碧水保卫战专项行动，实施了6条二级河道治理，共39.06公里。新建上仓污水处理厂，对城区污水处理厂实施提标扩容。建设镇级污水处理站22座，对16个合流制小区和54家企事业单位实施了雨污分流。

持续加强于桥水库水源保护，沿水库北岸铺设污水主管网23.5公里，实现水库北岸6个镇生活污水全部集中收集，有效消除水源地面源污染，对水库二级保护区内39家规模化养殖场和177家养殖专业户全部实施关闭拆除，对水库周边38条、共90.65公里入库沟道实施综合治理，清除水库周边2万多亩鱼池和1万多亩养鱼网箱，于桥水库22米高程线以内区域实行全封闭管理，禁止种养。积极发展绿色、无公害农业产业，下力改善村庄及其周边环境，减少水库面源污染。

加强永久性保护生态区域管理，显著提升区域内泃河、州河、蓟运河、于桥水库、杨庄水库、引滦输水暗渠和青甸洼蓄滞洪区7个永久性生态保护区域管理水平。开展河湖水环境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三大行动及多项专项整治行动，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全区水环境质量明显提升。

实施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水土保持生态治理、于桥水库周边沟道水土保持治理等工程，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48.16平方公里**。**启动水系连通工程，开展州河、下营环秀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实施了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有效改善了全区生态环境面貌。

（四）农村水利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实施农村水利设施建设工程，完成8条河道、23个项目区的治理工程，通过清淤、护坡、桥闸涵维修等治理措施，提升了农业生产条件，为推动乡村振兴、落实粮食安全、稳定“菜篮子”产品供给提供了坚实保障。

落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完成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项目，库区85%的村内道路完成硬化。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推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五）水务监管能力稳步提升

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取水管理和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加强节约用水管理，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基本建立区、乡镇（街道、开发区）、村三级河（湖）长制制度体系。全力推动“清河”、“清四乱”等河湖专项行动，实现了从“多头管”到“统一管”、从“管不住”到“管得好”的转变。落实水务工程项目法人制度，推进水务工程标准化管理建设。

1. 面临形势与问题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水安全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对水安全保障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思路，先后对京津冀协同发展、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为水安全保障和河湖生态保护指明了方向。党的十九大站在新的历史方位，把水利摆在全国九大基础设施网络建设之首，明确作出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加快水污染防治、加强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等重大决策部署。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强化河湖长制、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实施国家节水行动等水安全保障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

《天津市蓟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确定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蓟州的远景目标；“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为“三地一城”功能定位基本实现，生态文明建设更加坚实，经济发展质量明显提升，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治理效能达到新水平，民生福祉得到新提升，“三地一城”的功能定位和发展目标对水安全保障能力提出了新任务。

对标党中央国务院治水兴水的新要求和天津市以及蓟州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任务，“十四五”时期在水资源保障、水灾害防御、水生态环境和行业监管能力等方面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

（一）水资源瓶颈制约依然存在

蓟州区属严重资源性缺水区域，多年平均水资源量2.48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占有量383立方米，约占全国人均水资源量的1/6。全区仅依赖常规水源，非常规水源未得到充分利用，再生水利用率仅为11.9%，与天津市再生水利用率42%有一定的差距，处理后的再生水全部排放河道，不能实现水资源的优化利用，再生水利用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

蓟州区虽初步形成引滦、杨庄水库、地下水多水源供水系统，但水源之间相互独立，其中一种水源停供时其他水源不具备补给条件，应急备用供水体系尚未建立。

东后子峪水厂及输水线路、翠屏山水厂扩建工程尚未建成，邦均水厂仍存在水源不足的问题。通过实施饮水提质增效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得到了一定程度的保障，但村庄供水管道大多建于“十一五”期间，目前存在管道破损严重、入户水表陈旧、破损等问题，不适应当前的用水计量，不符合节水要求，不能正常供水，改造任务较大；城区供水管道存在超负荷运行，管道漏损达10%，居民供水设施陈旧，需要进一步完善提升。

（二）水环境治理与水生态修复有待改善

近年来，蓟州区下大力气进行了水环境与水生态修复治理，但区内水环境状况仍不能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对水环境高质量的需求，对照建设美丽蓟州的要求还有差距。部分河道境内污染负荷量大，水体自净能力降低，水环境等问题依然存在。蓟州城区污水处理厂平均运行负荷率已达95%，存在扩建工程滞后问题，导致降雨时污水管道溢流、河道水质超标；马伸桥至城区污水管网和泵站运行、村落处理站运行及污水抽拉转运后续治理任务依然艰巨；存在雨季雨水进入污水管道、初期雨水未得到处理的现象，区内整体水环境状况和水污染现象防治有待进一步提升，距离让水“蓄起来、活起来、清起来”的目标还有一定差距；水生态系统相对脆弱，山区水土流失尚未完成治理，保护和修复工作仍需推进；湿地保护工作刚刚起步，经验不足。

（三）排涝减灾仍存在短板

在已建成的由河道（堤防）、蓄滞洪区组成的防洪工程体系中，蓟运河、泃河、州河等部分河段还未达标治理，且存在多处险工险段，涉及建设资金、土地征用等问题，实施难度较大；青甸洼蓄滞洪区存在本洼围堤不达标、进退洪工程不完善、安全设施滞后等问题，一旦发生流域性大洪水或超标准洪水，将造成较大损失；山洪灾害防御基础薄弱，全区共有65条（段）山洪沟道，仅2条（段）完成治理。防汛抢险实战经验有待提升，防汛物资储备与防汛管理需求差距较大，防汛督查体系尚未完全建立。

城市内涝防治能力与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较大差距，排水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大部分为1年一遇，距2—3年一遇的设计标准差距较大。排水管道已运行多年，设施陈旧，未进行过清淤，存在老化、堵塞等问题，导致排水效能降低、排水不畅。部分老城区仍存在汛期积水、雨污混接等现象，距离海绵城市的要求和蓟州区的城市定位还有较大差距，亟需进一步改造提升。

（四）水务综合管理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

新时期水务管理体制尚未完全理顺，创新不足，协调高效的工作机制还没有完全建立。“建管结合”管理模式的责任不够清晰，衔接不够紧密；水资源管理精细化不够，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细化；河道、堤防及涵闸等水利设施严格管控和在线监测系统尚未全面形成，河湖监测能力不足，河（湖）长制工作机制和分级责任落实和监督不到位，水生态水环境管理还有待增强；水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水务工程良性运行机制尚不成熟。

智慧水务建设滞后，主要存在涉水事务管理、水务法制管理及执法队伍建设不足，专业技术人才利用机制、人员学习培训、科技推广欠缺，工程管理经验不足、水权改革、投融资机制、保障措施不到位等问题。水务信息基础设施对水务管理的支撑能力明显不足，资源共享开发应用体系尚未建立，不能适应水务行业强监管的需要。

总体来看，“十四五”时期本区要立足人民群众对水安全保障的新期盼新需求，妥善处理水资源供需矛盾，着力防范化解水灾害风险，大力推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着眼建设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典范城市，加快水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涉水事务监管、提升水治理效能，着力构建适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的水安全保障体系。

第三章 “十四五”总体思路及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区委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期治水思路，着力把握“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转变作风提效能”的水利工作总基调，把水安全风险防控作为底线，把水资源承载力作为刚性约束上限，把水生态环境保护作为控制红线，着力补齐水资源及城乡供水、水生态与水环境、防汛排水、水务基础设施网络等短板，强化涉水事务监管，全力推进水文化建设，激发水务发展效能，显著提升水务行业监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蓟州打下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节水优先、量水发展

将节水作为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的前提，严格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管控，加快推进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的根本性转变，有效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立足区情、水情，根据水资源承载能力优化城市空间布局、产业结构、人口规模。深入发挥水的约束引导和服务保障功能，在保障生态安全的前提条件下，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二）坚持空间均衡、统筹协调

坚持把水资源作为先导性、控制性和约束性要素，统筹外调水、地表水、地下水、非常规水多种水源，合理优化配置水资源，坚持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承载能力基本协调，促进城乡水务公共服务均衡发展。统筹考虑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安全、水文化和岸线等多方面联系，统筹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减小或消除区域之间、城乡之间水务基础设施差距。从全局综合目标出发，系统考虑水资源开发利用与节约保护、防洪减灾与水生态修复、污水处理与再生水利用，有力促进协调发展。

1. 坚持系统治理、多措并举

系统考虑水资源开发利用与节约保护、防洪减灾与水生态修复、污水处理与再生水利用，统筹上下游、左右岸、地上地下、城市农村等现状与需求，采用工程、调度、监管、服务等综合措施，解决水资源、水灾害、水生态、水环境、水管理等新老水问题，全力推进高质量发展。

（四）坚持两手发力、改革创新

充分发挥政府主导与市场配置的协同作用，加大公共财政投入，同时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涉水设施建设，深入推进政务服务和水权水价市场改革，加强依法治水管水护水，强化科技创新和人才保障，大力促进创新发展。

（五）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保障城乡水安全为目标，加快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饮水、防洪、排水、水生态环境等问题，不断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有力保障共享发展。

三、发展目标

在深入分析把握蓟州区水安全现状的基础之上，准确研判水安全发展态势，紧紧围绕“工程补短板、行业强监管、改革促发展”这一条主线，突出外调水、当地水、非常规水“三水”并用，通过抓节水、保供水、防洪水、排沥水、治污水“五措”并举，逐步构建现代化水安全保障体系。锚定2035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水安全面临形势与问题，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分步实施与整体规划相统一，力争在今后五年，水安全保障方面努力实现以下目标。

（一）供水安全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始终坚持节水优先、以水定城，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深入开展节水行动，突出工业节水减排、农业节水增效、城镇节水降损等重点领域节水，严格取水用水管理，完善源头到龙头全过程供水安全监管；强化高效率水资源配置，优水优用合理分配外调水，科学存蓄充分利用地表水，加强生态农业再生水利用；加大于桥水库水源保护力度。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明显提高，城乡供水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全社会节水护水惜水意识明显提升，逐步打造节约高效、城乡一体的供水安全保障体系。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取水量等完成市水务局下达指标，再生水利用率达到50%以上，城市管网漏损率控制在10%以内，自来水供水水质达标率99%以上。

（二）水生态安全保障稳步提高

在综合治理水污染的基础上，强化区域协作和水环境治理，实施生态补水，加大一、二级等河道生态综合治理和修复力度，到2025年，全面消除劣Ⅴ类水体，重要河道水体水质得到显著改善。增强河湖水系连通流动，在正常来水条件下，州河、泃河等重要河湖生态水量得到基本保障，全域水生态系统得到基本修复，让水“蓄起来、动起来、清起来”。

提升城镇雨污分流能力，加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力度，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到2025年，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6%以上，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人工监测井逐步提标改造为自动监测井，完善地下水水位自动监测网络，提升地下水位测量精准度。

（三）防洪除涝安全保障不断提升

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提高工程减灾能力，实施河道达标治理建设、山洪沟综合整治、蓄滞洪区安全建设、排水管网改造提升等一系列防灾减灾工程。提高组织保障能力，健全完善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区、乡镇防汛责任制，细化落实河道、水库、蓄滞洪区、闸涵泵站等重点防洪责任；提高应急处突能力，加强军地、跨区、各部门的协调联动，健全联合指挥、信息共享、统筹调度的联动配合机制，科学增储防汛物资。到2025年，一级行洪河道堤防达标率84%以上，适时开展青甸洼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完善城区排水防涝工程体系，新建及改造区域排水标准达到市政2—3年一遇。城镇雨水收集排放能力显著增强，防洪减灾能力全面提升，逐步打造蓄泄排统筹、旱涝同治的防汛安全保障体系。

（四）智慧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初步构建“信息全面、数据准确，平台共建、资源共享，业务协同、管理在线”的水务信息化基本框架。在防汛、水资源、水土保持、工程管理、水行政管理等方面加大“智慧化”建设力度，全力保障数据和信息系统安全，形成基础稳固、业务融合、资源集约、保障有力的现代水务信息化体系。建立比较完善的水务数据采集、存储、分析系统，实现水文、水资源、水土保持、重要水务工程等数据网格化监测。建立水务空间“一张图”，实现数据资源共享。

强化涉水事务监管，提升依法治水、管水的能力和水平；加强水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建成河道、堤防等水利设施严格管控和在线监测系统。加大河湖监测力度，进一步理顺涉水行政事务职能分工，落实河（湖）长工作机制和分级责任，增强水生态水环境监管能力。提升水务科研成果转化实际应用能力，形成科技支撑、资源共享、有序高效和科学完备的现代化水务监管体系。

蓟州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详见表3—1。

表3—1 蓟州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主要规划指标 | 2020年 | 2025年 | 属性 |
| 1 | 水资源 | 万元GDP用水量（立方米） | 完成市级下达指标 | 完成市级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2 |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立方米） | 约束性 |
| 3 | 灌溉水利用系数 | 0.714 | 0.725 | 预期性 |
| 4 | 供水管网漏损率 | 10% | ≤10% | 预期性 |
| 5 | 自来水供水水质达标率 | 98.70% | ≥99% | 预期性 |
| 6 | 再生水利用率 | 11.9% | 50% | 预期性 |
| 7 | 水生态 |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 | 93.28% | ≥96% | 预期性 |
| 8 | 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 | 100% | ≥100% | 预期性 |
| 9 | 深层地下水开采量（亿米³） | 完成市级下达指标 | 完成市级下达指标 | 约束性 |
| 10 | 水安全 | 一级行洪河道堤防达标率 | 79% | 84% | 预期性 |
| 11 | 城区排水标准 | 大部分1年一遇 | 新建及改造区域排水标准达到市政2—3年一遇。 | 预期性 |

四、远景目标

对标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确定的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规划到二O三五年全区水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基本建成与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蓟州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

——基本建成节约高效、城乡一体的供水安全保障体系。供水保障能力持续提升，节水型社会全面建成，水资源利用效率保持先进水平。

——基本建成蓄排统筹、旱涝同治的防汛安全保障体系。防洪工程全面达标建设，城乡防洪排涝能力显著提升，水工程调运管理智能高效，全面构建“防得固、蓄得住、排得出”的防汛新屏障。

——基本建成河湖健康、人水和谐的水生态安全保障体系。水生态空间管控制度基本健全，河湖湿地生态水量有效保障，美丽健康的水生态系统基本建成，全面构建“水清、岸绿、景美、河畅”的水生态新画卷。

1. 工程补短板主要任务

按照国家和天津市总体安排，谋划一批重大水务项目，全面实施水安全保障工程建设，统筹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加强防洪设施薄弱环节建设，推进城镇排水系统改造，加快河湖连通与生态修复，积极推动信息化建设，补齐供水、防洪、排水、生态、管理等涉及民生保障、防灾减灾等突出短板，优化完善水安全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提供水安全保障。

一、统筹优化水资源配置，保障城乡供水安全

坚持节水优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合理配置水资源，形成以地下水、山区地表水、引滦外调水为主，再生水为辅助的供水系统，实施重大水源和水资源配置骨干工程，构建系统完备、量质并重、多源互补、调控自如的城乡一体化供水体系，全面提升城乡供水安全保障能力。

（一）水厂工程

蓟州区北部山区水源为地下水，南部平原区水源为地下水、当地地表水和引滦水。“十四五”期间，实施东后子峪水厂及输水管线工程，设计供水能力3万吨/日，配套建设原水输水管线4.7公里；扩建翠屏山地表水厂，一期供水能力达5万吨/日，二期供水能力达到10万吨/日；实施翠屏山水厂取水工程，铺设于桥水库至翠屏山水厂取水管线1公里，配套建设取水泵站；远期根据发展需求，适时再次扩建翠屏山水厂，供水能力达20万吨/日。

（二）水源工程

实施西龙虎峪应急水源输水工程，供水能力8万吨/日，管线全长约32公里，管径DN1000，保障引滦水质超标期间供水安全，“十四五”期间主要开展前期工作。实施山区农村饮水提质增效应急工程，对未纳入集中供水规划村及水质不合格的村庄安装小型净水设备和进行水源转换供水。

（三）供水工程

实施东二营配水厂工程，供水规模1.62万吨/日。实施东后子峪水厂西线工程（一期），铺设东后子峪水厂沿西翼路至西南片区主管道7.28公里，解决该片区供水水源不足问题。实施翠屏山水厂至蓟州区经济开发区输水管道工程，支撑产业发展。实施翠屏山水厂西线工程（一期），铺设翠屏山水厂至上仓镇主管道14公里、与村庄连接管道12公里。实施城区供水设施改造及智慧供水系统工程，改造供水管网约108公里，将城区超期服役水表更换为NB等智能物联网水表，初步建成智慧供水管理系统。实施85个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更新改造工程，降低供水设施故障率和漏损率，改善居民用水状况。实施山区农村供水设施维修养护工程。实施南部平原集中供水村居民安装水表和供水管道改造工程，对实现城区自来水管网延伸供水的南部平原地区17个乡镇、613个村安装入户水表和供水管道改造。

二、加快河湖治理与修复，保障水生态安全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遵循“水污染—水环境—水生态—水生态文明建设”循序渐进的治理理念，突出“水”这一生态核心要素，深入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重点河湖综合治理与修复，强化重要河湖基本生态水量（水位）保障，加快地下水超采治理，开展水土流失防治，加强河湖水系连通循环和河流生态保护修复，提升水生态环境水平。

（一）水污染防治

坚持源头严控、过程严管、末端严治、水岸联动，持续完善污水厂网设施，推进污染源综合治理，“控源、截污、减排、净化”多措并举，不断提高城乡污水管网覆盖率，减少污染严重水体和不达标水体，全部消除城镇劣Ⅴ类水体，稳步提升水环境。实施蓟州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新增处理能力2万吨/日，总规模达到8万吨/日。实施城区50个老旧小区雨污分流工程。

（二）水生态修复

水生态修复主要包括水土保持、京津风沙源治理、中水回用、湿地公园建设等项目。

规划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加强水土保持，固土封沙涵养水源，以于桥水库周边流域及杨庄水库周边流域为重点，完成治理水土流失面积累计达到25平方公里。实施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建设水源工程120处、节水灌溉工程161处，开展小流域治理3平方公里。实施天津市蓟州区燕山山地生态综合治理项目（2022—2025年水保部分），建设内容主要为支毛沟治理工程、沟道滩岸防护工程、梯田工程、小型蓄水工程、整地工程等。

合理配置水资源，加强再生水利用，城区污水处理厂出水除用于河道生态补水及农田灌溉外，加快推进城区污水处理厂至盘山电厂再生水利用工程。

建成开放州河国家湿地公园和环秀湖国家湿地公园，并通过国家级验收。其中：州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规模508.20公顷、湿地面积300.46公顷，环秀湖国家湿地公园建设规模733.40公顷、湿地面积397.61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湿地保护恢复工程、科普宣教与合理利用工程、管理与监测工程、基础设施工程等。

三、提升水灾害防御能力，保障防洪安全

立足于全面提高水灾害防御能力和超标准洪水应对能力，积极配合市水务局完成蓟运河、州河、泃河等一级行洪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着力补齐防洪短板，提升灾害风险防范能力。

（一）一级河道治理工程

1．蓟运河九王庄至永安庄段治理工程。自九王庄大桥上游115米处至永安庄村东，治理长度18.5公里。河道设计防洪标准20年一遇，主要建设内容为堤防达标治理、相关建筑物改造等。

2．州河治理工程。州河长48.5公里，其中28.4公里堤防尚未达标。规划按20年一遇标准、设计流量150立方米/秒进行达标治理，包括大秦铁路—于少屯段和州河沙河节制闸—中昌南大街段两段，主要建设内容为堤防加高加固、沿岸护坡防护、险工段治理、穿堤建筑物改建等。

3．泃河治理工程。泃河长49.1公里，其中6.2公里堤防尚未达标。规划按20年一遇标准、设计流量1330～250立方米/秒进行治理，主要建设内容为左堤红旗庄—桑梓村段6.2公里新建堤防，右堤宝坻区三岔口闸至九王庄大桥段修筑右岸堤顶路16公里。

（二）青甸洼蓄滞洪区防洪和安全建设工程

为解决青甸洼蓄滞洪区启用困难问题，适时开展防洪和安全建设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整修蓄滞洪区围堤及漳河右堤共45.17公里，拆除重建或维修改造进、退水闸门及围堤上建（构）筑物15座；爆破口门处新建分洪闸，并开挖下游泄洪渠道；宝平公路南周庄分洪道路及桥梁扩建，新建居民转移撤退道路34.63公里；建设蓄滞洪区专用通讯预警等安全设施建设；区内居民搬迁；水渠水系联通。

（三）水闸拆除重建工程

1．泃河红旗庄拦河闸拆除重建工程。红旗庄节制闸主要功能为蓄水灌溉，设计流量350立方米/秒，现状为25×1.8米钢筋混凝土结构闸；将原有闸体全部拆除，新建流量1080立方米/秒的拦河闸，防洪标准20年一遇。

2．山下屯节制闸拆除重建工程。该闸为州河节制闸，担负着于桥水库泄洪任务，现状行洪流量为250立方米/秒。该段河道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行洪流量为500立方米/秒，因山下屯闸过水能力不足，按照《天津市设计洪水、中小洪水调度方案》规定，当预测州河行洪超过250立方米/秒时，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应及时破除中昌路州河段。因中昌路为交通要道，超标行洪时损失大、影响大，同时该闸年久失修，为保障城区防洪安全，规划将山下屯闸体全部拆除，泄流量由250立方米/秒提高至500立方米/秒，防洪标准由20年一遇提高至50年一遇。结合州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和现有挡水建筑，合理制定建设方案。

3．杨津庄节制闸拆除重建工程。该闸为州河节制闸，杨津庄节制闸主要功能为泄洪、蓄水，设计流量400立方米/秒，为5×7米开敞式闸。

（四）山洪沟治理工程

蓟州区现有泃河下营支流、关东河、常州沟、太平沟和黄乜子沟等65条（段）山洪沟，仅治理2条，规划按10—20年一遇标准对7条（段）人员集中、危害严重的山洪沟进行综合治理，主要建设内容为疏浚沟道、建设防洪堤和谷坊坝。结合北部山区水文、地理特性，充分利用现有雨量、流量、水位等监测站网，综合总体控制密度、地区分布及山洪防治监测需求，完善山洪灾害监测、通信及预警系统，提高山洪灾害防御能力，减少或避免山洪灾害造成人员伤亡。

（五）其他河道及防洪工程

1．兰泉河堤顶整治工程。对兰泉河右堤别山镇小保安镇村至下仓镇永安庄段堤顶进行治理，修建路面宽4米的混凝土路19公里。

2．城区东大屯排洪渠工程。实施东大屯排洪渠治理540米，设计防洪标准20年一遇，主要包括土方开挖回填、生态护坡、挡墙等工程。

3．城区宾昌河综合治理工程。宾昌河主要承纳部分山区洪水和城区涝水，长3.6公里，设计流量约75立方米/秒，主要治理内容为岸坡治理、河道清淤等。“十四五”期间主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4．城区三八水库尾闾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三八水库尾闾河道长度约4.1公里，主要治理内容为河道清淤、护岸治理、绿化等。“十四五”期间主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

5．于桥水库上游沙河（东）治理工程。实施于桥水库上游沙河（东）治理工程，对沙河河道堤防进行整修、加固，长度约6公里。

6．杨庄水库上游水文站工程。杨庄水库上游来水量依靠推测，造成水库运行管理数据不准，存在安全隐患，规划提升改造水文站1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标准断面、水量测量设施及传输设施等。

7．防汛汛情监测及指挥调度系统提升工程。为强化通信联络，确保汛情、汛令及时准确传递，提高水情灾情预测、预报和预警能力，拟在重点水闸、排水站上下游安装水位自动传输装置、视频监控装置，与现有山洪灾害防御系统接驳。

四、提高沥涝水排水能力，保障排水安全

以城镇化区域为相对独立单元，逐步改造排水设施，整体推进城镇排水体系建设。加快实施老旧管网设施更新提升，推进雨污分流系统治理，加大雨污串接混接搭接整治力度，加快雨水系统设施提标。

规划实施城区排水主管网升级工程，在光明路（兴华大街与光明路交口）至商贸东街斜拉桥段新建D1500雨水管道1500米；在二经路与兴华大街交口处将兴华大街雨水截流，引入步行街D2000雨水管道；对三八水库尾闾（武定街西口—渔阳镇政府）段沿线排入的污水进行彻底治理，新建1条D400污水管道2500米，彻底解决污水污染河道问题；对城区75个老旧小区进行污水管道改造。

实施城区泽丰名苑小区排洪渠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泽丰名苑小区外排洪渠治理436米，包括土方开挖回填、生态护坡、挡墙等工程，防洪标准20年一遇。更新改造甘八里排水站，主要建设内容为泵房、进水闸、进水池、管理房拆除重建，机电设备、金属结构全部更新等。

五、加强水务信息化建设，提升智慧化水平

“十四五”期间，结合全区水务发展实际，根据水务业务管理和智慧水务信息化项目的建设要求，做好与区应急局、区气象局信息共享以及市水务局水安全信息化建设的对接工作，以问题为导向，以“安全、实用”为原则，加强水安全信息化建设，构建涵盖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领域，供水、排水、污水、防汛、节水等管理合一的智慧水务综合体系平台，全面提高综合智能决策能力，为适应时代发展需要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及人才培养，提升水利智慧化水平。

（一）蓟州区水务智慧管理系统建设

利用现有网络及信息系统，建立数字化中控系统，集河长制巡河、水利调度为一体的信息系统，实现与市水务局系统及区应急局、区气象局等部门信息资源共享。

（二）蓟州区水务数据资源池建设

依托市水务局数据资源池建设规划，以水务业务、监督和综合决策需求为导向，梳理水务数据资源现状和需求，开展数据资源规划，编制统一数据资源目录；建设由汇集库、基础库、主题库、产品库、数据资源目录和元数据组成的数据资源池；开发数据资源池管理平台，通过跨行业、跨领域、跨层次、跨部门的汇集、清洗与加工，实现数据资源的有序组织、交换与共享。

六、实施农村水利建设，促进产业发展

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3个中型灌区，分别为桑梓镇红旗灌区、下仓镇九王庄村至安各庄村灌区、下窝头镇台头村至程子口村灌区，灌区总面积约20万亩，加大灌溉、节水、排涝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更新改造桑梓扬水站1座渠首工程；引水渠道治理5条，总长约9.1公里；骨干排水沟道清淤19条，总长31.7公里；渠（沟）系建筑物配套完善及更新改造108座；配备安装用水量测、管理设施。通过加强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节水农业发展。

实施大、中型水库库区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涉及美丽家园建设、产业发展、就业创业等方面，共20个乡镇、436个村，其中库区迁建村152个、占地村284个；及时足额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改善库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升移民收入水平。

1. 行业强监管主要任务

针对涉水活动监管弱项，以河道蓝线、水利工程划界成果为基础，明确水工程管理范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目标引领、问题导向，以依法治水管水为重点，以问责为抓手，推动水利行业监管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推进水利监督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建设，积极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全面强水生态环境、水资源、水土保持和工程建管等重点领域全过程、全方位、全要素监管，不断提升监管水平。

一、强化水生态环境监管

（一）压实河（湖）长制职责

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工作要求，明确河（湖）长制工作标准、职责及各项工作流程；扎实推进各级河（湖）长常态化培训，提高履职能力。健全河（湖）长制“河长吹哨、部门报到”、河（湖）长示范、协调联动等机制，增强河湖管理保护工作合力。

加强河（湖）长制考核及督查，加强宣传引导，加大各乡镇（街道）、管委会河（湖）长制工作的宣传和推进力度，发动人民群众参与河湖保护，提升人民群众守河、护河意识。

（二）涉水空间规范化管控

结合河道蓝线和区域发展规划开展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工作，科学划定并落实河湖水域空间管控边界和岸线功能区，严格河湖水域岸线空间用途管控。编制区管12条二级河道以及于桥水库入库沟道水环境质量提升规划，坚持规划引领，进一步提升水环境管理水平。

（三）科技助力河湖巡查管护

利用先进智能巡查设备，及时发现隐蔽问题，提高河湖日常巡查和河（湖）长制暗查暗访效率。利用卫星遥感技术对河湖污染、水体黑臭、岸线管理等问题定期排查，实现河湖全方位监管。

二、强化水资源监管

高效节水，管住用水。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强化用水总量刚性约束，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强化水资源论证制度。严格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加大计量用水和水资源税征收全覆盖。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原则，进一步强化用水定额管理，除继续保证工业用水计量收费外，不断拓展节水载体建设，全力建设节水型社会。

加强地面沉降控制管理。进一步优化地下水开采空间格局，加快地表水厂建设，逐步减小地下水开采强度，涵养地下水源，实现按区域、分层次的地下水采补平衡。

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对年取水许可水量5万立方米以上的企事业单位用水户，建设远程在线监测系统，实现用水量实时在线监控。加强用水统计管理，做好向用水统计调查直报管理系统的数据填报工作，努力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和服务水平。

三、强化水土保持监管

（一）强化水土流失监管机制建设

1．完善水土保持协调机制。落实水土保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重点加强对水利、电力、公路、矿产等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从源头上预防和控制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

2．完善水土保持监管制度。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和事中事后监管。对在建项目开展水土保持实施情况跟踪检查。现场检查随机确定检查对象，每年现场检查比例不低于10%，对有举报线索、不及时整改、不按规定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和纳入重点监管对象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专项跟踪检查。

3．加强水土保持信用监管。对本区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单位、施工单位等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视情形列入水土保持“重点关注名单”或“失信黑名单”，对水土保持违法失信行为实行联合惩戒和社会监督，促进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单位自律管理。

（二）加大水土流失监管查处力度

1．加强水土保持遥感监测结果复核查处。根据国家和市级统一部署，采用信息化技术和现场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对生产建设水土保持项目开展遥感监管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复核，加强违法违规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动态监测，减少人为水土流失。

2．加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监督管理。以重点抽查和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自主验收备案的项目进行现场核查，对不符合规定程序或不满足验收标准的项目，责令限期整改，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投产使用的项目按规定进行处罚。

3．强化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监管。依法对全区重点治理区域进行全面监管，重点关注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改善、水生态修复等领域，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水土流失治理方案。

四、强化水利工程监管

（一）推行水利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管

加强安全规范运行监管，建立良性运行机制。针对工程建设前后不同时期，突出重点，分类施策，加强水利工程建设体系监管，包括水利工程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工程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加强水利建设市场体系监管，包括市场信用体系监管、招投标活动监管和中标后履约监管、水利工程建设事中事后监管。加强水利工程安全规范运行监管，包括重大水利工程管理提档升级、完善工程运行监管机构和办法，运行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

（二）加强工程建设管理

完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创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模式，探索推行水利项目代建制。深化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方式改革，推行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模式，完善工程计价制度。推进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贯彻“质量强区”战略，健全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体制，实现质量安全监督制度化、规范化。加强水利诚信体系建设，完善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档案，推动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完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制度，强化动态监督。完善水利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审批机制。

（三）加强工程运行管理

实施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项目，设置标准规范的标识标牌。定期进行工程维护、完善管理制度，加大巡视力度，做到数字清、位置准。

五、强化水安全风险防控

牢固树立底线思推，强化风险意识，完善防汛预案、供水应急预案等各级预案，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突发水安全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

（一）供水安全风险防控

根据供水状况，及时修订完善《蓟州区供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结合供水系统现状，在对供水系统进行风险分析的基础上，分别针对供水水质、水量、应急能力提出相应的安全保障措施，建立多层次安全保障体系，增强供水安全事故的应变能力和处理能力。

（二）防汛安全风险防控

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坚持以防为主，开展蓄滞洪区能力评估和隐患排查。做好防汛抗旱监测预警。坚持底线思维，从严从细做好监测设备、设施维护和软硬件升级改造，强化能力建设，健全统一指挥调度、部门协作、精准监测，不断提高预警、调度能力，为防灾减灾提供保障。做好汛情信息报送、核查工作。准确掌握汛情情况，及时对水毁工程受灾情况进行核查、统计。修订完善防汛预案。按照操作性、实战性要求，切实提高预案的针对性、实效性。通过开展预案桌面推演、应急演练等方式检验预案科学性、实用性。结合防汛工作实际需要，科学增储防汛物资，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

第六章 改革促发展主要任务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坚持依法治水管水，加强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培育壮大水产业，持续推进“放管服”重点改革，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创新引领、法制保障的水治理制度。

一、推动水利设施产权改革

推行水利工程划界，加快明晰小型水利工程产权，有序推动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明确管护主体和管护责任，大力推进标准化管理和养护，提升水利工程管理效能。

二、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

进一步完善以公共财政投入为主、金融政策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的水利投融资机制，优化水利投融资结构。充分利用金融市场对水利的支持政策，培育水利资产证券化市场化，深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水治理、水利工程建设运营、完善水利项目投资回报机制、探索构建投资风险分担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

三、推进水务重点领域改革

（一）深化改革和管理任务

推进水务管理机构改革，强化水资源统一管理，全面强化依法治水管水。加强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实现对城市水源、输供水、用水、节水、污水处理及回用等涉水事务的统一有效管理和水资源的统一高效调配。降低供水成本，保证供水质量，全面提高城区供水安全可靠性，提升水资源对全区转型发展的支撑保障能力。

（二）推进智慧水利工程建设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

充分利用市水务局信息网规划建设，安全对接电子政务外网，有机整合水利信息化建设成果，结合水利灾害普查成果，运用5G、大数据、AI、智能芯片、高分遥感等技术，解决河道、水利工程和水利管理等方面的信息化短板问题，逐步建成一个集全面感知、数据共享和智能应用于一体的数字水利平台体系。

（三）发挥规划引领作用提升建设水平

与相关部门对接推动涉水专项规划的衔接和落实，发挥规划引领作用，推动完善“一张蓝图，多规合一”平台建设，将供水、排水、污水处理、再生水、节约用水、防洪除涝、水土保持、水资源保护、水利工程设施、库区经济发展等规划成果和数据逐步录入多规合一平台系统。

（四）健全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

坚持以党建引领，大力加强人才资源能力建设，积极引入专业化人才从事水务管理。加强基层技术干部培养，举办水利工程技术、管理、执法、监督管理等专家培训班，提升水务整体管理水平，助力蓟州水务现代化发展。

第七章 “十四五”时期水务重点项目

“十四五”时期，规划实施蓟运河九王庄至永安庄段、州河、泃河3项一级河道治理工程，青甸洼蓄滞洪区防洪和安全建设工程，泃河红旗庄拦河闸、山下屯节制闸、杨津庄节制闸3座水闸拆除重建工程共7项工程。这些工程主要由市水务局牵头组织实施并匹配资金，蓟州区做好协同配合。

经梳理，“十四五”时期，本区共安排水资源配置及城乡供水、水环境与水生态保护、防洪除涝减灾、农村水利建设管理及前期工作五个方面、34项水务重点项目，工程匡算总投资50.32亿元。其中：水资源配置及城乡供水工程13个项目、投资38.47亿元，占总投资的76.07%；水环境与水生态保护工程5个项目、投资6.73亿元，占总投资的13.37%；防洪除涝减灾工程8个项目、投资4.34亿元，占总投资的8.57%；农村水利建设工程3个项目、投资0.37亿元，占总投资的0.75%；管理及前期工作5个项目、投资0.41亿元，占总投资的0.81%（详见表7—1）。

为解决“十四五”时期水务重大项目资金问题，要超前谋划，做深做实重大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加强与水利部、市水务局沟通对接，积极争取中央、市级资金。大力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发挥公共财政投入的主渠道作用，加强各级财政性资金投入。拓宽水务投融资渠道，积极向社会招商，扩大社会资本融入，鼓励国内外投资者以独资、合资、BOT（建设—经营—移交）、BT（建设—移交）、PPP等方式参与工程建设，减轻财政压力。

表7—1 蓟州区水安全保障“十四五”时期水务重点项目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建设内容 | 估算投资（万元） | 建设年限 |
| --- | --- | --- | --- | --- |
| **总计** |  | **503205** |  |
| **一** | **水资源配置及城乡供水工程** |  | **384687** |  |
| 1 | 蓟州区于桥和杨庄水库库区及移民安置区2021—2025年度基础设施项目 | 促进水库移民增收致富，加快水库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 40000 | 2021—2025 |
| 2 | 蓟州区2017年农村饮水提质增效工程—东后子峪水厂工程 | 新建东后子峪地表水厂一座，日供水能力3万立方米。 | 1420 | 2020—2021 |
| 3 | 蓟州区2017年农村饮水提质增效工程—东后子峪地表水厂水源输水线路工程 | 铺设水源输水线路4.7公里。 | 7067 | 2020—2022 |
| 4 | 蓟州区翠屏山水厂扩建工程 | 扩建翠屏山水厂，一期供水能力从2万吨/日扩建至5万吨/日，二期供水能力从5万吨/日扩建至10万吨/日。实施翠屏山水厂取水工程，铺设于桥水库至翠屏山水厂取水管线1公里。 | 40200 | 2021—2025 |
| 5 | 蓟州区山区农村饮水提质增效应急工程 | 对未纳入集中供水规划村及水质不合格的村庄安装小型净水设备和进行水源转换供水。 | 3000 | 2021—2025 |
| 6 | 蓟州区南部平原集中供水村居民安装水表和供水管道改造工程 | 对实现城区自来水管网延伸供水的南部平原地区17个乡镇、613个村安装入户水表和供水管道改造 | 163000 | 2021—2025 |
| 7 | 东二营配水厂工程 | 新建东二营配水厂，承担桑梓镇、东施古镇、侯家营镇三个镇域配水任务，供水规模 1.62 万吨/日。 | 4400 | 2023—2025 |
| 8 | 东后子峪水厂西线工程（一期） | 铺设东后子峪水厂沿西翼路至西南片区主管道7.28公里，解决该片区供水水源不足问题。 | 3800 | 2021—2025 |
| 9 | 蓟州区翠屏山水厂水厂至蓟州区经济开发区输水工程 | 由翠屏山水厂向蓟州区经济开发区供水，解决该园区的供水水源不足问题，支撑产业发展。 | 13800 | 2021—2025 |
| 10 | 翠屏山水厂西线工程（一期） | 实施铺设翠屏山水厂至上仓镇主管道14公里、与村庄连接管道12公里。 | 15000 | 2023—2025 |
| 11 | 蓟州区城区供水设施改造及智慧供水系统工程 | 改造供水管网约108公里，将城区超期服役水表更换为NB等智能物联网水表，初步建成智慧供水管理系统。 | 45000 | 2021—2025 |
| 12 | 蓟州区城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 | 蓟州区城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包括对时代花园等85套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达到二次供水规范要求，降低二次供水设施故障率和漏损率，改善二次供水居民用水需求。 | 36000 | 2021—2025 |
| 13 | 蓟州区山区农村供水设施维修养护工程 | 对部分山区村供水设施进行维修养护。 | 12000 | 2021—2025 |
| **二** | 水环境治理与水生态修复工程 |  | 67287 |  |
| 1 | 蓟州区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项目 | 新增处理能力2万吨/日，扩容后污水处理总规模达到8万吨/日。 | 9000 | 2021—2022 |
| 2 | 蓟州州河国家湿地公园项目 | 建设规模508.20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湿地保护恢复工程、科普宣教与合理利用工程、管理与监测工程、基础设施工程等。 | 24200 | 2020—2022 |
| 3 | 下营环秀湖国家湿地公园项目 | 建设规模733.40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湿地保护恢复工程、科普宣教与合理利用工程、管理与监测工程、基础设施工程等。 | 23000 | 2020—2022 |
| 4 | 蓟州区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 | 建设水源工程120处、节水灌溉工程161处，实施小流域治理3平方公里。 | 1602 | 2021 |
| 5 | 蓟州区燕山山地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水保部分） | 建设内容主要为支毛沟治理工程、沟道滩岸防护工程、梯田工程、小型蓄水工程、整地工程等。 | 9485 | 2022—2025 |
| **三** | 防洪除涝减灾工程 |  | **43369** |  |
| 1 | 蓟州区山洪沟防治项目 | 对7条（段）人员集中、危害严重的山洪沟进行综合治理，主要建设内容为疏浚沟道、建设防洪堤和谷坊坝。规划标准10～20年一遇。 | 7000 | 2022—2025 |
| 2 | 蓟州区兰泉河堤顶整治工程 | 对兰泉河右堤别山镇小保安镇村至下仓镇永安庄段堤顶进行治理，修建混凝土路19公里，路面宽4米。 | 1552 | 2021 |
| 3 | 蓟州区甘八里排水站更新改造工程 | 主要建设内容为泵房、进水闸、进水池、管理房拆除重建，机电设备、金属结构全部更新等。设计排涝能力12立方米/秒。 | 2800 | 2021—2025 |
| 4 | 蓟州区城区排水主管网升级完善工程 | 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光明路（兴华大街与光明路交口）至商贸东街斜拉桥段新建D1500雨水管道1500米；二经路与兴华大街交口处将兴华大街雨水截流，引入步行街D2000雨水管道；对城区内所有人行道上的11500座污水检查井进行全部修复并更换井盖；对三八水库尾闾（武定街西口—渔阳镇政府）段沿线排入的污水进行彻底治理，在盖板涵内新建一条D400污水管道2500米，彻底解决污水污染河道问题；对城区75个老旧小区进行污水管网改造。 | 21500 | 2021—2025 |
| 5 | 蓟州区泽丰名苑小区排洪渠工程 | 主要建设内容对泽丰名苑小区外排洪渠治理436米，包括土方开挖回填、生态护坡、挡墙等工程，防洪标准20年一遇。 | 1705 | 2021—2025 |
| 6 | 蓟州区东大屯排洪渠工程 | 实施东大屯排洪渠治理540米，设计防洪标准20年一遇，主要包括土方开挖回填、生态护坡、挡墙等工程。 | 2362 | 2021—2025 |
| 7 | 蓟州区杨庄水库上游水文站工程 | 规划提升改造水文站1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标准断面、水量测量设施及传输设施等。 | 450 | 2021—2025 |
| 8 | 于桥水库上游沙河（东）治理工程 | 对于桥水库上游沙河河道堤防进行整修、加固，长度约6公里。 | 6000 | 2021—2025 |
| **四** | 农村水利工程 |  | **3662** |  |
| 1 | 蓟州区下仓镇九王庄村至安各庄村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渠道清淤、拆建渠系建筑物、环保水保工程等。 | 1409 | 2021—2022 |
| 2 | 蓟州区桑梓镇红旗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泵站维修工程、防渗渠道维修工程、渠道清淤工程、渠系建筑物工程、环保水保工程等。 | 1125 | 2021—2022 |
| 3 | 蓟州区下窝头镇台头村至程子口村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渠道清淤、新建渠系建筑物、环保水保工程。 | 1128 | 2021—2022 |
| **五** | 管理及前期工作 |  | **4100** |  |
| 1 | 编制蓟州区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 河道蓝线规划范围为区内10条二级河道、3条城区河道和2座水库，二级河道包括漳河、引漳入州、引秃入漳、引秃入泃、辽运河、引辽入州、兰泉河、淋河、沙河、么河；城区河道包括鑫海河、宾昌河、三八水库尾闾，总长度约为161.49公里；2座水库包括三八水库和杨庄水库，水库周边长度约20公里。 | 200 | 2021—2025 |
| 2 | 蓟州区西龙虎峪应急水源输水工程前期工作 | 拟建西龙虎峪地下水水源地至翠屏山水厂管线 32公里，供水能力8万吨/日，管径DN1000，保障引滦水质超标期间供水安全，开展前期工作。 | 1000 | 2021—2025 |
| 3 | 蓟州区城区宾昌河综合治理工程前期工作 | 宾昌河主要承纳部分山区洪水和城区涝水，长3.6公里，设计流量约75立方米/秒，主要治理内容为岸坡治理，河道清淤等，开展前期工作。 | 1000 | 2021—2025 |
| 4 | 蓟州区城区三八水库尾闾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前期工作 | 三八水库尾闾河道长度约4.1公里，主要治理内容河道清淤、护岸治理、绿化等，开展前期工作。 | 1000 | 2021—2025 |

第八章 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全过程。不断完善制度体系，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及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落实落地。强化各级水安全保障工作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和总体设计，统筹协调部署各项任务。区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发展改革委、市规划资源局蓟州分局等涉水主管部门领导班子要高度重视水安全保障工作，主动发挥牵头作用，积极与其他部门加强沟通协调联动、担当作为、齐抓共管，综合运用行政、经济、市场等各种手段，形成水安全保障工作合力，协同推进规划实施。

二、强化人才保障

健全水务科技成果推广转化机制，加大科技成果推广转化支持力度，调动成果转化积极性，提高科技成果转化率。实施人才强水战略，建立新型人力资源管理机制，构建“政策制度、岗位设置、人员招聘、岗位培训、岗位管理、绩效考评、流程管理、劳动关系”等八个体系，搭建“人能展其才、岗能尽其责、事能管到位”的人力资源管理平台，大力培养专业知识扎实、熟悉政策法规、具有创新意识的复合型人才队伍；着力培养闸站维修养护、水厂、污水厂生产工艺操作、管道设施应急抢修等一大批技能型人才，构筑有力人才支撑。

三、强化资金保障

坚持改善民生，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健全“政府主导、金融支持、社会参与”的投融资机制，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积极争取中央资金和市级资金，密切关注中央资金安排动向，主动协调市水务局，更好落实水安全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充分用好财政资金，加强协调沟通；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增加水务建设信贷资金；加强专项债券使用，加强原水供水、雨污水排放等具有一定收益的项目整合和策划包装，统筹安排重点项目建设资金。积极吸收社会资本，采用PPP、特许经营等模式，解决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等经营性项目建设资金。

四、强化社会监督

推进政务公开，加强行政监督，提高水务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建立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机制，推进公众参与重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价格听证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工作。建立健全水污染等重涉水突发性事件的社会预警和社会动员机制，增强全社会应对水危机和风险的能力。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水资源节约、保护意识，为水安全保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